

新书掠影

本书以宋代家庭亲属关系、社会地位和政治势力三者交互联系为研究主题,通过大量史料展示南北宋时期士大夫如何通过科举、婚姻、经济纽带相互扶持以巩固和提升自己的社会地位。

《权力关系:宋代中国的家族、地位与国家》
[美]柏文莉 著
刘云军 译
江苏人民出版社
2023年4月出版



这是一部记载着一个中国普通家庭四代人坎坷历程、悲欢离合的图文集。这本书最感人的地方,在于“情感”二字,尤其第一、二、三代人之间浓得化不开的感情,读之令人动容。

《一路走来》
黎泽文 编著
文汇出版社
2022年11月出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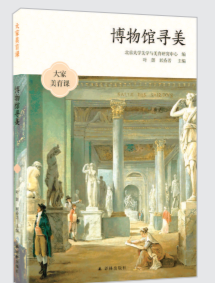
本书以1816年全球气候突变为背景,将莫自珍、雪菜、乔治、嘉庆的生存状态并置,把中国和英国的文化语境并列,重现这一时间断面上四个人物的思想、情感和生活境遇,凸显两个国家和两种文化在那个时代的巨大差异。

《1816, 奇异之年》
易丹 著
商务印书馆
2023年3月出版



本书是两位作者在科学研究过程中蹦出的意外火花,这个发现颠覆了人类约定俗成的思维模式,打破了人类世界延续多年的、依靠目标和计划成事的文化基因。

《为什么伟大不能被计划》
[美]肯尼斯·斯坦利 著
乔尔·雷曼 著
彭相珍 译
中译出版社
2023年4月出版



博物馆是社会的记忆器官,是自然、人文、历史的基因库。本书的四位学者深入解读全球11座知名博物馆及其代表作品,感悟历史上各个时期和民族的审美趣味和精神追求,在一幅幅精美绝伦的艺术作品中见证生动的人类文明发展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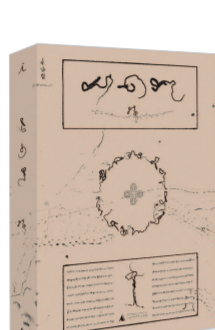
《博物馆寻美》
叶朗 顾春芳 主编
译林出版社
2023年5月出版

书人茶话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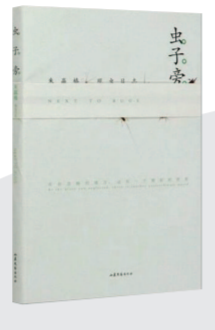
与虫为友,打开一个心灵的别样世界

思好

在金庸先生所著的《天龙八部》中,智光大师为了点化复仇心切的乔峰,留下经典的“32字箴言”后便坐化圆寂了。这短短的四句箴言,打头便是“万物一般,众生平等”。但很多时候,相比伟岸智慧的人类,渺小卑微的虫儿多少有些不值一提,甚至还成为了人类“指桑骂槐”的对象,比如目光短浅有如夏虫,因为“夏虫不可语冰”;比如不自量力有如蚍蜉和螳螂,因为“蚍蜉撼树”“螳臂当车”;又比如自取灭亡有如春蚕,因为“作茧自缚”。而朱赢椿、半夏、庞余亮、杨小峰等作家,则决意跳出这样的人类思维定势,转而和虫子打起交道,并和它们结成益友。



《虫子书》
朱赢椿 著
广西师范大学出版社出版



《虫子旁》
朱赢椿 著
山东文艺出版社出版



《虫语者》
半夏 著
晨光出版社出版



《小虫子》
庞余亮 著
人民文学出版社出版



《追随昆虫》
杨小峰 著
商务印书馆出版

人眼和虫眼的对视

神奇的造物主赋予了人类和昆虫诸多不同,最为典型的或许就是“人类球形单眼”和“昆虫复眼”的千差万别。在童年时代,几乎每个人都有过凝视昆虫的经历;而当我们穿梭于街道、广场和公园时,是否也经常接受各种昆虫的检视?

生物学专业出身的半夏,在她一系列关于昆虫的书籍中,经常会提到“对视”这个概念,这不禁让人联想到达尔文对法布尔的那句“无与伦比的观察者”的赞誉。在《迷虫记》的扉页,半夏就写道:“我人类的单眼与虫虫的复眼对上,我开始四处看虫虫。”在另一本《与虫在野》中,她不仅将首篇文章命名为“与一只绿头苍蝇对上眼”,而且全书一半左右的篇幅都被归入了“人虫对视”中,记叙着她与昆虫之间相视相随的故事。

与半夏置身旷野的“人虫对视”不同,朱赢椿《虫子旁》里的“对视坐标”,则是他执教于大学里的一片固定区域。那些群居于朱赢椿工作室前前后后的大小昆虫,都被他认定为是天地之间毫无差别的“左邻右舍”。无独有偶,杨小峰的《追随昆虫》也辟出专门章节,并命名为“与虫为邻”和“同处一室”,前者讲述那些在生活中擦肩而过的“偶遇者”,后者则介绍同一屋檐下朝夕相处的“邻居”。对于杨小峰来说,这些昆虫有不少堪称“邻居”,但还有一些已俨然成为“室友”。人类俯视昆虫、昆虫仰视人类,似乎是无需赘言的“自然法则”,但朱赢椿们则不约而同地拉平了这些高斜率的非对等视角,在他们看来,天地万物谁又不

是那个普普通通的生灵?

朱赢椿的《虫子旁》就很好地呈现了这种“无差别的对视”。比如面对一旁观战的“我”,以弱胜强的椿象,转身就摆出“一副得胜者的姿态”,仿佛也把“我”当成炫耀战绩的同伴;又如面对浇灌向菜园的几桶大水,被惊扰了清梦的螳螂“高举双钳一张一合,向我抗议示威”,就好像是在向某个捣蛋的伙伴表示不满。与此同时,那些生发于人类之间的情感,也被朱赢椿倾注或者说赋予了各式各样的昆虫之上,比如作者替一只捕食蜈蚣的小蚂蚁“捏了把汗”,因为两只争得你死我活的昆虫“陷入两难”;又如他畅想着一只回到地面的蚂蚁充满着“沮丧”,两只依偎在一起的西瓜虫“好像一辈子都不会分开”。这些普适的情感,自然而然地流淌于万物生灵之间,让他们通过相互的注视和彼此的理解,完成了跨越生命体征的贯通和交融。

人语和虫语的沟通

人类讲究的是语言,而昆虫只会啾啾,似乎根本不存在沟通交流的可能。不过,如同二郎神的“第三眼”可以洞见他人之所未见一样,朱赢椿似乎也有着一套足以和昆虫流利对话的神奇招数。

继《虫子旁》之后,朱赢椿又相继出版了《虫子书》《便鸟》等一系列足以让人惊掉下巴的“天书”。称之为“天书”,看似无稽之谈,其实毫不过分。比如翻遍《虫子书》的每个角

落,除了版记,竟难以寻觅任何一个通用文字,朱赢椿记录下了蜘蛛、蜗牛、蚯蚓等昆虫的爬行痕迹,然后将其拼凑组合,就“堂而皇之”地以“诗”名之。更令人匪夷所思的是,在接受媒体采访时,朱赢椿竟然还煞有介事地模仿着“虫语”,朗诵起这些“莫须有”的诗作,让人直呼真假难辨。朱赢椿将昆虫视为“造物的神奇”,也将那些爬行的痕迹看作“生命的偶语”,对他而言,每只渺小的昆虫,都蕴含着“隐秘的伟大”,语言的壁垒并非人虫交流的绝对障碍,人类应该放下傲慢,重新认识它们。

在《虫子旁》的尾篇,朱赢椿写道:“我的童年是在乡下度过的,那时候没有什么玩具,也没有什么图书,只能对身边的花草和地上的虫子感兴趣。”而在另一篇访谈中,朱赢椿又补充道:“当时觉得自己的童年挺灰暗的,等到中年创作的时候,一回首,才发现童年是彩色的。”朱赢椿的这两段话,定会带着同样经历和感知的庞余亮大呼“知己”。和朱赢椿一样,庞余亮的《小虫子》也创作于人生的中年,追忆着年少时和虫子们朝夕相伴的“彩色时光”,作家藉此完成了一段跨越时空的“人虫对话”。

成名于诗歌,后又写小说和童话,并因散文荣获“鲁迅文学奖”,庞余亮多元的创作经历,也让他的《小虫子》相比其他“昆虫随笔”,多了几分诗性,增添了不少引人入胜的童趣和故事性。在庞余亮笔下,人与虫的沟通已不再限于外在的表达,而是更多地延展到了对心灵的见证和慰

藉上,作家看似是在写虫,实则更是有以第三人称的全知视角,旁观着那些与昆虫息息相关的童年生活。比如庞余亮写棉铃虫的“钻心”,实则是写父母间的打斗;写丽绿刺蛾幼虫的“刺毛”,又是在写父亲的谎言和粗暴;至于写天牛的“大力”,则是还原了自己童年的天真和淘气。随着时光的流转,关于贫穷童年和疼痛亲情的记忆都已褪去,但那些潜伏在大自然之中、随时会探出身来的昆虫,则有如洞察一切的神灵,不经意间总会“扯出我在人间的苦根”,如同波兰作家奥尔加·托卡尔丘克所说:“自然就是一种更高形式的‘自我’,我们是它不可分割的部分。没有大自然,我们根本就无法完整地存在。”

人生和虫生的交融

在2000多年前的儒家经典《大戴礼记》中,天下之虫被分为羽虫、毛虫、甲虫、鳞虫、裸虫等五个类别,人类也位列其中,与青蛙、蚯蚓等同属“裸虫”,并且还自诩了个“裸虫里的尊者”的头衔。人与虫彼此如此自然地相提并论,这至少可以说明,我们的老祖先从未把自己和那些令人眼花缭乱的虫类分出泾渭。

半夏的《与虫在野》在不同章节摘引了古人对于各种虫类的记叙文字。在早至战国时期的《尔雅》里,就有一段关于金龟子的描述颇为有趣:“今甲虫绿色者,金碧然,江南有之,妇人用为首饰。”可见2500年前,聪明细腻的江南人就对金龟子

漂亮的甲壳产生了兴趣,并将其和金银玉犀一道,作为妇人梳妆打扮的饰物,只不过相比后者,前者可能更为日常,也更接地气。对于金龟子,古人也是“因爱而取之”;对于蚂蚱,古人则是“因恨而捕之灭之”。在《蚂蚱这断肉》中,半夏摘引了《诗经》里关于蝗蝗虫的描述、白居易笔下关于蝗虫漫天的诗句,也讲述了云南等地捉蝗虫、食蝗虫的民间习俗。与蝗虫的战争几乎覆盖了整个华夏大地,贯穿了整个农业史,可以说,蝗虫衰则农业兴、农业兴方能百姓安,“虫命”关乎着世世代代的“人命”。

既然人虫之间相爱相杀的历史如此之久,那么,人类从虫类身上悟出点生命道理、得到些智慧启迪,当然也是合乎情理、意料之中的事情。半夏的《虫语者》多次提及蜂类,比如写到科学家从雌蜂的瞳孔本领得到启示,发明了“更有效率的外科手术探针”;又如引用一条讹传为“爱因斯坦说”的论断,写到“如果蜜蜂从地球上消失,人类将只能再存活四年”,由此证明,包含昆虫在内的生物体系对人类生存重要性的不言而喻。相比较半夏的“具象”,杨小峰则显得有些“抽象”,或者说更是为发散。在《追随昆虫》中,当作家看见一对在树上缠绵的马陆,则立马勾起脑海中对于罗丹雕塑《吻》的记忆,甚至于马陆“每一个角度的变换”都能让他联想到“雕塑的对应角度”;而当瞧见树木被蛀虫侵蚀过的高高的名画《星空》,仿佛有异曲同工之妙。现如今,人们早已无法得知那些举世闻名的艺术作品究竟启智于何处,但显然也难以否认,罗丹、梵高们的艺术灵感,和自然界里那些随处可见的“昆虫导师们”有某种微妙的关联。

享誉世界的伟大小说家纳博科夫,同时还是一位伟大的昆虫学家。这位在自传《说吧,记忆》中自称“我一生都在捕捉蝴蝶”的鳞翅类昆虫狂热爱好者,用有如蝴蝶般绚烂美丽的文字和令人如痴如醉的生动细节描写,建构起了独一无二的世界。想必任何评论家都无法否认纳博科夫“小说家”身份和“昆虫学家”身份的合二为一,或许我们更应该这样认为,正是因为有了无数次与昆虫的对视对话,“作家纳博科夫”才得以从“昆虫学家纳博科夫”的影响下逐渐浮现出来。

文化寻踪

公道与法度的历史守成

陈斌

揆诸人间秩序,法律所存之处,必有法的观念支撑。法、律之别,意在提醒世人:规则之上另有公道,律令之外尚有法度。董彦斌教授所著《法的思想世界》,正是借助法的观念思辨,旨在探究秩序生成的公道之理、规则之上的优良法意。

全书共有十篇,以《除魅》为起点,讲述法律理性化的世界图景;以《复魅》作结尾,所论关切之处,仍是规则之上的法度原理。此章虽以康德之论为引,但文末尾提出厚生、求知、明理的理想图景时,便展现了作者本于中国传统的问题意识。

通读此书,留存的整体印象是:法理与史论,构成了两个思考基点。前者显明,后者隐微。首先,以法之名,自然法与现代法、中国法与世界法、法律人与民众、国家与社会秩序,均成为法理论述的环节。其次,十章专论,包含三个历史维度:历史作为分析方法、历史作为论证资源、历史作为超越性的法意载体。古今互参,则史论生焉。

世道关乎人心,而人心总与法意相连。在开篇的《除魅》一文中,作者详述法律演化的世界历史图景,并提出了一则独特见解:“迄今为止,一部法律和司法的历史,就是一部除魅的历史。”这一论断具有双重意义:从法学角度来看,它是关于法律演化的经典命题;从史学视角而言,它构成了勾连古今的普遍史观。无论法的除魅,还是法的复魅,都隐含了背后的主题。原因在于,人心与复魅均难以绕开人与人心。纵观世界史,人类的觉醒和对人的启蒙,最为惊心动魄,其中也多有曲折。法的演化如此,而国家与区域秩序的生成,也同样如此,需要考虑到人的要素,尊重人的主体性。在适度开放的社会结构中,才能塑造富有活力的理想秩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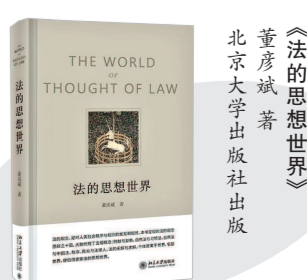
史论中抽象的“人”,也需转化为具体的历史形象。卡夫卡的作品《法的门前》,有多种解法:法外之人,终其一生,无法求得,但又有所谓。在求解与无解的无限往返中,也引出了一个根本问题:何为法意?对这一问题的思考,恰恰又关乎人心,关乎公道。在《法律人》一章中,作者借韦伯的《法律社会学》,引入了关于法律人的讨论。

至此,书中所述法意,既包括法的演化规律,又包括共同体秩序生成的必然法理。所论人心,则包含“人”的多重形象。“民众”“法外之人”“法律人”,其所思所虑,不仅关乎法律秩序的日常生活,而且与国家法政秩序息息相关。

第八章《习惯法》所论,不是私法/司法面向的习惯法,而是公法/公共层面的历史习俗和惯例。作者以柏克和潘恩之论作为切入点,提出了一个基础问题:“人是要尊重历史中形成的现有秩序,还是要更尊重基于自然禀赋而被明确的自然权利?”柏克强调历史传统的重要性,潘恩则以自然权利为据,试图打破习俗束缚。二者各执一端,难以折中,无法调和。然而,如果跳出二人的讨论语境,那么自然与历史的关系则是另一景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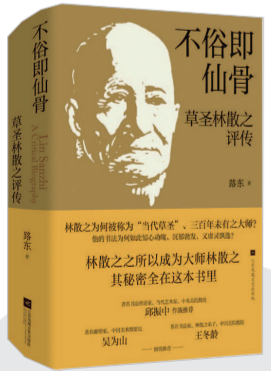
第七章所论法意便是如此。此篇以孟德斯鸠《论法的精神》作为论述起点,颇具新意地提出了两种自然法:理想型的自然法和现实型的自然法。作者认为,孟德斯鸠是现实型自然法的代表,在后者的思考中,土壤、气候、先例等,对法的精神皆有影响。自然与历史并非处于两极状态,而是共同构成了法的社会之维。

回到古老的东方,自然与历史及其承载的公道与法度,更是独特的。作者以天理等作为中国版的自然法表述,提炼了十余条自然法“总则”,并作理论释义。上述思考或许仍然有待完善,但读完此论,至少也留下两点思考空间:第一,在中国法的思想谱系中,律令之上自有公道观念与法度理念,即便难以“命名”,但它始终以观念形态规训人历史立法;第二,在传统中国的语境中,自然与历史并非二元对立,而是具有同构性,二者共同塑造了古老中国的法意世界。书中最后一章以法制的终极原理,指称自然法的本源。尽管作者就此收束而未作展开,但若问渠哪得清如许,则其源头或许正在历史之中。这是全书的知识留白,也是历史时常隐而不表的自然样态。



《法的思想世界》
董彦斌 著
北京大学出版社出版

三味书屋



《不俗即仙骨:草圣林散之评传》
路东 著
江苏凤凰文艺出版社出版

路东这部33万字的《草圣林散之评传》,从中国当代书法大师林散之生命的降临到他生命的终止,叙述了林散之跨越了近100年的人生历史。路东合乎实地地讲述了在殖民和反殖民、压迫和反压迫、科学和反科学共生和对抗的时代大背景下,一个出生于乌江小镇、远离政治中心的乡绅子弟如何谋求生存并追求艺术的卓越,最终成为“当代草圣”的生命历程。

非虚构叙事,是一个隐藏着悖论的文本设置,因为叙事通常和策略性虚构联系在一起。且还原历史的叙事,总是在具体的时代语境中进行,其中有某些不容突破的瓶颈。尤其值得提示的是,传记文学的叙事者不仅只是作者本人,而是一个言说者的集合体,来自作者自我、他人记忆、

集体记忆和知识考古的研究成果等。在《草圣林散之评传》里,这个杂糅的声音不仅给读者展现了历史的在场,更让读者敏感地意识到某些历史事实的缺席和由于时代的制约而无法获取的真相。同时,读者也能真切感知到作者本人对历史的介入,感受到一个在联想中和林散之进行对话的主体。通过和大师林散之的对话,作者也同时建构了一个高于日常流俗事物和大于庸常生活的自我,这也是作者隐秘的欲望所在。

在讲述林散之的过程中,作者在不同视角之间不断切换。回溯性视角在传记文学中是显而易见的。整个对于林散之的记述都是在追忆和回顾林散之一生和艺术道路,是第三人称客观的视角。作者使用这个视角来还原当时的历史风云,详尽叙述了林散之的家族、教育、地方风情、文化传承、交友、云游、仕途和艺术追求以及晚年的成就和荣誉等。这个视角应该是具权威性和准确性的。

同时,在回溯林散之一生的经历中,作者不断地使用带有人性视角让读者进入当时的境遇之中,从历史漩涡集合体,来自作者自我、他人记忆、

及人物的心理动向。这个视角的展开,不只是逗留在林散之个人生活的事实中,还需要深入到林散之的内心,这是一种第三人称和第一人称视角的结合,是当前存在和历史同步的共时性视角。

第三种则是前瞻性视角。它不单纯是林散之个人的思维,也不完全是作者路东的思维,而是嵌入历史空间的一种当代视角。它就像是一种未来之光,照到了某些历史蒙昧之物上,对当时的时代将要开始的转型和走向进行判断,对林散之的思想动向进行把握,基于对林散之艺术道路的全盘掌握,对他某个时期的学问养成和艺术发展进行分析 and 论述等等。甚至有时候路东还对历史提出假设——假如当时的情况不是这样,林散之将不会如何。这是一个虚构的空间,在这个空间里,过去、未来的现在和现在,甚至现在的未来都融合在一起。其实,非虚构不是原原本本地讲述个人的故事那么简单,一种后见之明可以更好地言说历史。我把这个视角称为第三人称全知视角。

第四个视角是逃逸、旁逸的视角,不拘泥于个别历史事件和林散之

的个人生活,去评述艺术和诗歌、哲学老庄、书法、绘画、儒学、佛教、易经,是一种文艺评论和哲学思考的视角,具综合判断倾向,这属于在共同语境中敞开的无人称视角。

这四个视角的穿插使用,让这部评传的话语维度更加丰富,历史叙事也更加深入和复杂。通过这种多重、相互交织的视角的使用,读者不仅可以考察林散之的人生轨迹、他和时代之间的关系,还可以从一个更加广阔的角度来考察林散之的挟裹在内在的客观世界的欣赏。作者可以辩证也可以质疑,既可以在入微也可以在高处俯视。更主要的是,在展现事实的同时,作者可以择机和不动声色地来夹带自我的评判,可以在碎片化的事实上加上一条隐形的线索和逻辑,并使其看上去同样客观和中立。这不是日常意义的私情介入,也不是对人文历史事件的挪用,而是在行使非虚构作者的“特权”。

在书法艺术方面,路东虽然也颇多研究,但他不是书法家,这使得他避开了对于书法艺术以及书法门派过多的介入和审美偏见,也避免了将这本书写成一本书法艺术评论。而路东

枯笔化仙骨,重墨写风流

——评《不俗即仙骨:草圣林散之评传》

孙冬